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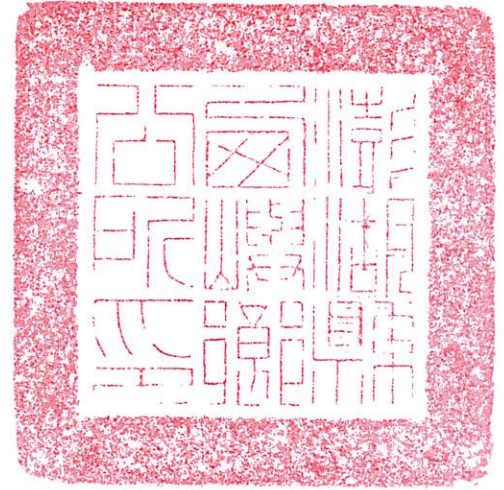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澎湖縣西嶼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澎西鄉財字第11301020392號

附件：如說明三



主旨：為辦理本鄉私有三七五租約期滿續約登記，因相關出租人住址欠詳及現況不明等原因，致本所通知函無法投遞或送達，爰依行政程序法辦理公示送達。

依據：依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、81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期間：自本公告張貼翌日起20日。
- 二、前揭出租人應送達文書現存於本所，應受送達人(含繼承人)請於公告期間，得攜帶身分證件、私章或相關證明文件逕至本所領取。
- 三、公示送達之清冊詳如附件。

鄉長李添進

澎湖縣西嶼鄉 113 年 12 月底私有出租耕地三七五租約「西地字第 318 號」等 3 件租期屆滿，因部分出租人住址欠詳及現況不明等原因，致本所通知函無法投遞或送達清冊。

編號	租約字號	出承租人	姓名	土地坐落			租約面積(公頃)
				段	小段	地號	
1	西地字 318 號	出租人	莊阿榜	橫礁新		413	0.041786
2	西地字 1250 號	出租人	洪達	大池		2833	0.006916
3	西地字 2492 號	出租人	李天賞	外垵二		657	0.053356